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鲁智礼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良勇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喜华女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是。主要财务数据：(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Comparison with Last Period, Year-to-Date, and Change from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Net Profit, Operating Profit, etc.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母公司的净资产及风险控制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an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Net Assets, Capital Adequacy Ratio, etc.

注：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等各项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and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Non-recurring gains/losses from asset disposal, etc.

对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Change Ratio, and Reason.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etc.

适用/不适用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Unit. Rows include Total Shareholders,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Typ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and Voting Rights.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like Henan Investment Group.

注1：据公司所知，截至报告期末，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除直接持有公司822,983,847股A股外，亦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大河纸业（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6,733,000股H股，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153,840,000股H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23,556,847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2.05%。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Typ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and Lending Status.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一)审计意见类型：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Large financial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4 H1, 2023 H1, and Change.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Equity, etc.

公司负责人：鲁智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良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喜华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事项的爱让方、最终交易结果尚未确定，尚不确定是否构成关联/连交易，存在不能完成交易的风险。

上述两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均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 H1, and 2023 H1. Rows include Total Revenue, Net Profit, etc.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连交易范围及额度内开展的日常关联/连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连人的关联/连交易或不同关联/连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连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

二、关联/连方介绍 (一)关联/连方关系介绍：择宽企管拟以非公开协议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河南资产5%股权转让至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

(二)关联/连人基本情况：公司名称：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 法定代表人：成冬梅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投资及资产管理；私募基金管理；

股权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破产、清算等管理服务；企业并购服务、企业上市重组服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河南资产总资产为人民币355.04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4.22亿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7.08亿元，净利润人民币10.68亿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河南资产总资产为人民币353.13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4.92亿元；202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11.22亿元，净利润人民币3.71亿元。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师出具的《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项目涉及的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南投资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3,556,847股，占公司总股本22.05%。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标的名称：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冬梅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融岛中环路21号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投资及资产管理；私募基金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破产、清算等管理服务；企业并购服务、企业上市重组服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河南资产总资产为人民币355.04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4.22亿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7.08亿元，净利润人民币10.68亿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河南资产总资产为人民币353.13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4.92亿元；202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11.22亿元，净利润人民币3.71亿元。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河南资产拟以不低于7.3393054亿元的价格在国务院国资委指定的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河南资产10%股份。

择宽企管与河南省投资集团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师出具的《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项目涉及的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南资产总资产为人民币353.13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4.92亿元；2024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11.22亿元，净利润人民币3.71亿元。

五、放弃优先认购权对公司的影响：为落实金融机构聚焦主责主业精神，中原蓝海拟放弃本次对河南资产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六、审议程序：1. 2024年10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2. 2024年10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3. 2024年10月30日，公司以电子函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关于中州蓝海放弃同比例增资的相关事宜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州蓝海放弃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的公告》。

七、风险提示：本次交易能否成功引进新股东以及原股东是否全部同比例增资存在不确定性，将可能影响中州蓝海对河南资产最终持股比例的公告。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蓝海”)持有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资产”)10%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持有河南资产40%股份。河南资产股东河南择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择宽企管”)和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资产”)拟分别转让其所持有的河南资产5%和10%股权。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州蓝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蓝海”)持有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资产”)10%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持有河南资产40%股份。河南资产股东河南择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择宽企管”)和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资产”)拟分别转让其所持有的河南资产5%和10%股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连交易范围及额度内开展的日常关联/连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连人的关联/连交易或不同关联/连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连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

一、关联/连方概述 (一)基本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州蓝海持有河南资产10%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持有河南资产40%的股份。

河南资产根据其发展规划，拟向现有股东及新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增加注册资本10亿元。中州蓝海拟放弃本次对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且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中州蓝海对河南资产的持股比例将由10%稀释到8.57%。

●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连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中州蓝海放弃优先购买权及同比例增资导致其对河南资产持股比例变化所对应的标的2023年经审计净利润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连交易范围及额度内开展的日常关联/连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连人的关联/连交易或不同关联/连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连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

一、关联/连方概述 (一)基本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州蓝海持有河南资产10%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持有河南资产40%的股份。

河南资产根据其发展规划，拟向现有股东及新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增加注册资本10亿元。中州蓝海拟放弃本次对河南资产同比例增资，且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中州蓝海对河南资产的持股比例将由10%稀释到8.57%。

●本次放弃增资优先认购权构成关联/连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中州蓝海放弃优先购买权及同比例增资导致其对河南资产持股比例变化所对应的标的2023年经审计净利润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连交易范围及额度内开展的日常关联/连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连人的关联/连交易或不同关联/连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连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